

上饶市财政局 文件

上饶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饶财社指〔2023〕64号

关于下达2023年就业补助资金的通知

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为进一步做好广信区、经开区就业创业服务工作，支持广信区、经开区开展公共就业服务工作，开展“5+2”就业之家建设、培训、公益性岗位开发等，经研究，从直达资金赣财社指〔2023〕24号（饶财社指〔2023〕18号）市本级就业补助资金中下达资金100万元，其中广信区60万元，经开区40万元。

项目名称：就业补助资金，项目代码：Z13508000005。此次下达资金，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入第20807款“就业补助”，市县收入列第1100248项“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经济分类科目，下达市县资金列入51301款“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此次直达资金标识为“01中央直达资金”，应贯穿资金分配、

拨付、使用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你区在指标管理系统中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

请你们按照《江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提前通知转移支付指标有关工作的通知》（赣财预〔2010〕281号）要求，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相关工作。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请对照绩效目标表做好相关工作。

附件：绩效目标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上饶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3年12月18日印发

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就业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专项实施期	2023 年	
省级财政部门	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省人社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100 万元		
	其中: 中央补助	100 万元		
	省级补助资金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 1: 资金按规定用于职业培训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就业创业服务补助等专项开支。目标 2: 确保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保持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当年扶持孵化基地家数	≥2 家
		社会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85%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促进就业发展	有所促进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政策规定的高校毕业生享受求职补贴比例	≥95%
		质量指标	各项补贴发放准确率	≥98%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限下达率	≥9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年末高校毕业生总体就业率	保持稳定
		社会效益指标	因就业问题发生群体性事件	≤2 次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就业率	有所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85%

